**紘網文創有限公司** CSC**共享會員入會申請書**

****

公司：桃園縣中壢市東興街121號 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電話：(03)468-9493傳真：(03)428-3055 申請資格：□共享會員 □經理人

統編：54307745 會員編號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性別 | □男 □女 | 出生日期 | | 年 月 日 | |
| 身分證字號 |  | | 手機號碼 |  | | | |
| 通訊地址： | | | | | 住家電話： | | |
| 推薦人姓名 |  | 推薦人會員編號 | |  | | | □系統自動安置(選項) |
| 安置人姓名 |  | 安置人會員編號 | |  | | |
| 所屬營運處 |  | ★推薦/安置資料如有更改，請申請人務必於塗改處簽名。 | | | | | |

※共享會員權利及義務:

一、會員每個月必須在本平台重銷1000KV以上的商品，當月重銷1000KV，次月則可共享CSC最高75%回饋系統，若當月消費未達1000KV，次月將凍結該會員回饋權利，會員連續3個月未重銷 (每個月必須1000KV以上)，則系統將歸零該會員之回饋累積金額。

二、會員若有品行不良，違反法律行為、違反誠信道德或重大缺失者，經董事會同意得取消該會員認定資格。

三、該會員在本平台因回饋所得獎金，所產生之稅務方面，均由該會員自行負擔。

※合格經理人獎金及稅務責任(經理人不限時間推薦三位共享會員始能成為合格經理人)

1. 經理人經營回饋獎金12%
2. 人網架構獎金~無限寬、無限深
3. 營運紅利2%
4. 股東紅利0.1%
5. 管理紅利1%
6. 供應鏈營業獎金1%
7. 經理人在本平台之業務所得所產生之稅務方面，均由經理人自行負擔。

※下列之簽名代表申請人已經完全瞭解1K OMO CSC共享經濟平台所有條款及權利義務，並同意接受且受其約束，簽名如右，以茲證明。 確認簽名：

※**法定代理人同意書**：立書人同意本人之未成年□子 □女 (民國 年 月 日生)，與紘網文創有限公司地結書面參加契約，成為□共享會員□經理人。

立書人： 日期： 年 月 日

附件：一、金融帳戶影本(以玉山銀行為主)

二、身分證影本(正反面)務必清晰，不可以其他證件替代。